

崔新宇：与文字共舞

本报记者 齐斐斐 本报通讯员 战 芳

认识崔新宇的人都喜欢她的知性干练、敏锐智慧，喜欢她的温良恭让、谦逊低调，更喜欢她腹有诗书的优雅气质。

56岁的崔新宇对文化情有独钟，担任着沧州市作协监事长、沧州市传统文化发展促进会副会长、《新国学》杂志执行主编，她还是中国报告文学学会会员、河北省作家协会会员、《中国报告文学》特邀作家。作为女人，她要兼顾工作和家庭，多年来像陀螺一样不停地旋转，也在自己的生活轨道上旋转出了不一样的精彩。

文理兼备的“高才生”

崔新宇出生于一个书香家庭，父亲是20世纪60年代南皮县寨子公社方庄村唯一一个大学生，也是当时南皮县唯一一个有着正高职称的工程师。父亲爱书，也勉励孩子读书。父亲对她要求很严厉，唯独在买书方面从来都是有求必应。她的母亲是工厂的图书管理员，为她读书提供了极大便利。从小学到初中，受家庭熏陶，崔新宇读了大量的书，也为以后的文学创作与编辑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

崔新宇毕业于原沧州市地区农机化学校机械设计专业。以入学第一名的成绩，到毕业，她一直担任班里的学习委员。虽然学的是理科，她却是文理兼备的“高才生”。她自小文笔就好，作文经常被老师当作范文。上中专时，正赶上对越自卫反击战，战士们蹲守在潮湿的猫耳洞里，战争的艰苦难以想象。老师鼓励同学们给战场上的战士们写慰问信。崔新宇心有所感，写下一封3000多字的慰问信。同学们都很羡慕她的文笔，于是这封信的署名栏上挂了5个同学的名字……

后来，20多岁的崔新宇沉浸于书页之中，迷过徐志摩的《再别康桥》、余光中的《乡愁》、席慕容的《一棵开花的树》、萧红的《呼兰河传》……在众多名家经典文学作品中，她最喜欢的还是余秋雨的《山居

笔记》《中国文脉》《一个王朝的背影》，这些作品中包含了古今中外的历史文化知识，深刻展现了中国文化的灿烂辉煌以及苦难历程，让她深刻感受到了中国历史文化的沉重与沧桑。

发表出版近百万字

2007年冬天，崔新宇坐在办公桌前看当天的《沧州晚报》，目光落在了新增设的一个栏目《大众写作》上。这是专门为文字爱好者开设的一个栏目，旨在鼓励大众写作。崔新宇读着里面的文章，觉得自己也能写。于是，开始试着投稿。《感动》《回老家过年》《喜欢文字的女人》《我们是坚强不屈的中国人》……一篇篇散文接连被刊用，并散见于《时代报告·中国报告文学》《散文风》等报刊，还多次获奖。

崔新宇擅长散文、随笔、评论、报告文学等文体写作，她的文字干净朴实，有筋骨、有思想、有温度。几年来，崔新宇在这条文学的道路上笔耕不辍，至今共发表、出版近百万字作品。

自2011年起至今，崔新宇受聘做《沧州医苑》编辑，《沧州市运河区志》（1990—2010）特聘编辑，《新国学》杂志责任编辑、执行主编，《沧州作家》编辑。在这期间，她读了大量文学作品。2013年，她读了莫言的多部作品，《蛙》《天堂蒜薹之歌》《檀香刑》。作者用叙述的语言讲故事，讲得极为顺畅，感人至深，并非用一些华丽的辞藻堆积来显示自己的“华丽”。这给了崔新宇很大的启发，自此她对文章的好坏也有了更深的理解和感悟。

2020年，在石家庄看孙子的时候，一家人周末抱着孩子逛书店，《泥步修行》《人间词话》等都被他们收入囊中。

崔新宇酷爱传统文化，多年来，除了在文学创作及编辑工作上下功夫，还一直致力于国学文化的弘扬与传播。她担任《新国学》杂志责任编辑12年，共编辑45期，300余万字，



除了上万字的信息稿和通讯稿件，还为沧州国学研究会写下1.4万字的报告文学《为往圣继国学》。2022年，在研究会成立十周年之际，为拍摄研究会纪录片，她写下了8000字的解说词。

与文字共舞的人生

崔新宇曾在民建沧州市委负责宣传报道工作，连续三次被民建河北省委评为宣传报道先进个人。

她一直在关注社会民生，为民生积极建言献策撰写提案，每年要撰写十几个提案。2017年，她的理论成果被民建省委理论研究委员会评为第一名；2018年所撰写的《关于独生子女陪护假期的建议》被河北省采纳并实施；2022年所撰写的《关于缩小私立及公立幼儿园差距的建议》被省委采用并实施；2023年撰写的《给电视媒体的一点建议》被民建省委采用并实施。天道酬勤，近几年，她所在的三个组织——中国民主建国会沧州市委员会、沧州市国学研究会、沧州市作家协会，分别为她颁发了三个荣誉证书。此后，每年她都会收到三个组织颁发的优秀及奖项证书。

沧州市第二届“最美的哥的姐”风采展示（第一期）

出租车是城市文明的流动名片。日前，沧州市启动第二届“最美的哥的姐”评选活动，沧州市交通运输局联合市委宣传部、市文明办、市总工会、出租公司等有关单位组织开展评议，秉承公平、公开、公正、客观、真实的原则，按照先进事迹评选出100名沧州“最美的哥的姐”，2个“最美的哥的姐”先进团队和2个出租汽车行业先进集体。

市的最前线。他认为滴滴司机是一个城市向外界展示文明的窗口，所以每天对乘客说的最多的语言是：“您好，欢迎，再见。”在日常工作中遇到带有行李箱的乘客他都主动热情帮拿行李，遇到老人或儿童主动搀扶；每每到乘客落在车上的贵重物品，都会及时联系乘客归还；平时积极参加一些公益活动，在高考和中考期间免费接送考生。虽然都是一些小事，却反映了他对工作的热情和真诚。

黄小琼，女，汉，中专，1980年3月出生，团员，南皮县沧运出租车有限公司驾驶员。

黄小琼从业以来，积极响应市交通局和公司的号召，尊老爱幼，扶助弱残，踊跃参加加一年一度爱心送考车队。2024年3月16日，一名乘客在车上突发疾病，黄小琼二话不说，直接将乘客送到医院急救，挽救了乘客生命，乘客和家人非常感激。这种好事，黄小琼不知做了多少次。她说：“乘客无小事，我们是服务行业，乘客有难，我们必帮。”她表示一定要把爱心活动传承下去，发扬光大！

张遵学，男，汉，初中，1976年12月出生，群众，南皮县沧运出租车有限公司驾驶员。

张遵学自南皮出租车公司成立就开始跑出租。他遵守出租车法律法规，积极参加公司组织的各类爱心活动，免费车辆救援，主动爱心护送，让80岁以上老人免费乘车。2024年6月7日高考期间，有一位考生把准考证落在家里，张遵学跑了30多公里把准考证取来送到考场，获得考生和家长感恩赞誉。2024年4月5日，张遵学驾车行驶至南环小东方幼儿园时，有两个人焦急招手，原来是幼儿园的小朋友在玩耍时不小心把头撞破了，血流不止，急得老师都哭了。他二话没说，打开车门，把受伤的孩子抱上车，打开双闪，一路直奔县医院，让孩子得到及时治疗。包扎完后，他又安全把孩子送回幼儿园，得到老师和家长的感激与表扬。

赵志勇，男，汉，高中，1992年3月出生，群众，泊头市中航汽车出租有限公司驾驶员。

赵志勇运营中遇到伤者订单，毫不犹豫响应，并在路上电话联系乘客询问情

况。到达现场后，发现一位女士因地滑摔倒，摔到了头部，呕吐不止，正处于昏迷状态，情况十分紧急，赵志勇果断将出租车变身“救护车”。为了让伤者得到尽快救治，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，赵志勇一连闯了2个红灯，仅用5分钟就把伤者送到医院。他跑进急诊室推轮椅、找医生，帮着伤者安全地躺到病床上，看到医生开始实施救治后，赵志勇默默地离开了医院。

尤洪乐，男，汉，高中，1983年3月出生，群众，泊头市中航汽车出租有限公司驾驶员。

2024年12月20日，尤洪乐接单后来到约定地点，一位女士要求把一个包裹寄到保定的一个村庄。女士放下包裹便离开了，包裹上没有货物邮寄人和收件人的任何信息。尤洪乐当时觉得蹊跷，向公司汇报后，拨打了报警电话，将包裹送到泊头市公安局古楼派出所。民警与女子及其家人取得联系，发现里面竟包裹着17000元现金。民警查看女子手机发现，她的微信上有多个炒股或理财的微信群，一步步落入骗子的“圈套”。

幸好司机警觉才避免了女子一家的损失。尤洪乐说，公司曾进行过多次培训，遇到可疑的人或物要提高警惕，第一时间选择报警，没想到，这次竟然“帮了大忙”。

宗亚林，男，汉族，初中，1976年2月出生，党员，任丘市京大客货运输服务有限公司驾驶员。

宗亚林2008年进入出租汽车行业并创建了雷锋车队，带领有热情、有爱心的出租车司机连续多年为中、高考考生提供免费接送服务。2017年，宗亚林拾金不昧，第一时间将乘客遗失的8000余元现金及若干物品归还失主，挽回失主损失。2018年，宗亚林将一名路人第一时间送往医院急救，并陪同治疗。事后家人以两千元现金感谢，宗亚林婉言拒绝。2020年至2022年期间，宗亚林带领家人主动请缨参与金台园社区志愿服务工作，义务参加物资运送工作，并获得优秀志愿服务证书。2023年，一水饺门店着火，宗亚林不计个人安危，协助消防员控制火势并扑灭火灾。

刘文丽，女，汉族，高中，1970年11月出生，群众，任丘市京大客货运输服务有限公司驾驶员。

2014年，刘文丽组织成立“平凡爱心车队”，坚持每年在高考期间免费接送学生；2015年3月，她带领车队队员到尹村圣若瑟医院慰问残障儿童；同年5月，她又带领车队队员免费接送残疾人，参加“张华绿色家园”的奠基仪式；2016年以来，多次带领她的队员到保定涿源、平山等山区给贫困儿童送去衣服鞋子文具等物品。每年到敬老院慰问孤寡老人；多次给患病儿童及成人捐款；多次免费接送市区内残疾人和老人；多次捡到手机等贵重物品及时归还给失主。

郝苓苓，女，汉，高中，1976年2月出生，群众，献县天骄公交有限公司驾驶员。

郝苓苓从业十几年来，爱岗敬业，乐于助人。2004年9月12日下午6点多，郝师傅在淮镇返城途中路过郭庄路口，一个十四五岁的小男孩招手。孩子是献县城西古庄村人，一直随父母在辛集上学，假期回老家看爷爷奶奶，却上错车去了郭庄。当时天色已晚，没有公交车，孩子也没有钱打车。郝师傅了解情况后，一边安抚男孩一边帮忙联系家人，并安全把男孩送到古庄。孩子的爷爷奶奶非常激动，非要拿钱感谢，留着吃饭，郝师傅都一一谢绝。她还经常参加爱心送考活动，为公司树立了良好形象。

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成交公示

沧交示字[2025]4号

按照《土地管理法》《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《招标投标法》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公信的原则，于2025年3月25日拍卖出让成交4宗国有土地使用权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成交地块基本情况

(一)1.宗地编号：CTP-2501；
2.地块位置：新华区长芦大道西侧、致远路南侧；
3.出让面积：69513.3平方米(合104.27亩)；
4.土地用途：居住、兼容商业，其中兼容商业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的20%；
5.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：住宅70年，商业40年；
6.主要规划控制指标要求：容积率1.2-2.2；绿地率不小于35%；建筑高度、建筑密度应满足《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》相关要求，开发期限3年。

7.土地出让成交价格：31415万元。
8.受让人：沧州财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。
(二)1.宗地编号：CTP-2502；
2.地块位置：运河区求是大道东侧、香帅路南侧；
3.出让面积：48762.35平方米(合73.1435亩)；
4.土地用途：居住、兼容商业，其中兼容商业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的20%；
5.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：住宅70年，商业40年；
6.主要规划控制指标要求：容积率1.2-2.2；绿地率不小于35%；建筑高度、建筑密度应满足《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》相关要求，开发期限3年。
7.土地出让成交价格：26470万元。
8.受让人：沧州交发城市发展置业有限公司。
(三)1.宗地编号：CTP-2504；
2.地块位置：运河区商储街西侧、津津路北侧；

3.出让面积：11230.82平方米(合16.8462亩)；
4.土地用途：商业(批发市场除外)、兼容商务用地；
5.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：40年；
6.主要规划控制指标要求：容积率为1.0-1.5，绿地率不小于20%。建筑密度不大于45%，建筑高度不大于30米。开发期限3年。
7.土地出让成交价格：5925万元。
8.受让人：沧州交发城市发展置业有限公司。
(四)1.宗地编号：CTP-2505；
2.地块位置：运河区开元大道西侧、永济路北侧；
3.出让面积：40506.12平方米(合60.7592亩)；
4.土地用途：居住、兼容商业，其中兼容商业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的20%；
5.土地使用权出让年期：住宅70年，商业40年；

6.主要规划控制指标要求：容积率1.2-2.2；绿地率不小于35%；建筑高度、建筑密度应满足《城市居住区规划设计标准》相关要求，开发期限3年。
7.土地出让成交价格：24580万元。
8.受让人：沧州市城更置业有限公司。
二、公示期：2025年3月26日至2025年3月30日。
三、上述宗地已签订成交确认书，在10个工作日内签订出让合同，相关事宜在合同中约定。
四、联系方式
(一)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联系地址：沧州市运河区求是南大道2号
联系人：高先生
联系电话：0317-2175023
(二)沧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联系地址：沧州市运河区御河西路54号
联系人：李先生
联系电话：0317-2023058
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
2025年3月26日

在线办理

公告 声明 通知 广告 拍卖 挂失

电话：3061515

在线支付 来电上门

微信：17717792898

地址：沧州市新华路报业大厦一楼



广告在线